

附件：5

## 真实性承诺书

江夏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局：

本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

本单位承诺所申报的项目在江夏区行政区域内实施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依法进行工商注册和纳税，按规定办理了核准和备案手续，供地、建设程序及环境评价合法依规，且企业申报当年未发生生产安全亡人事故及重大环境污染事故、法人未列入失信名单或综合治理未发生问题被惩处的。本单位所提交的项目材料均真实客观有效，决无虚报隐瞒，本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及项目实施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单位法人（签章）：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